

中華航空公司產學合作

地服處實習申請辦法

- 一、依據：教育部訂定之「專科以上學校產學合作實施辦法」相關規定辦理。
- 二、目的：為善盡社會責任，加強學界與產業界雙向交流，結合產學雙方的資源以達到共同育才之目標。
- 三、對象：國內公私立大學觀光、航運、應用外語及管理等相关科系 108 學年度三、四年級學生(須符合在校生資格)
- 四、實習期限：2019 年 07 月 01 日至 2020 年 08 月 31 日(含四週訓練課程)
- 五、實習內容：桃園國際機場地面服務作業，需配合業務需求排班於假日出勤或輪值早晚班。每周五天，每天 8 小時，若因公司業務需求，得延長實習時間，惟需符合勞基法規定。
- 六、實習津貼：訓練期間每日支領新台幣 310 元，實習期間每月新台幣 23,100 元整。(延長工時之加班費另計)
- 七、其他福利：本公司提供訓字號勞工保險及免費空位搭乘交通車。
- 八、申請資格：
 1. 具中華民國國籍。
 2. 106 學年全學年以及 107 學年(上學期)學科成績需達全科系百分位比 50 以上或各學期之學科成績平均 70 分(含)以上。
 3. 具 TOEIC 成績 550 分(含)以上(或同等級之英檢成績)，且該成績須為兩年內始為有效(即 2017/03/01 以後之成績單)。
 4. 歷年操行成績平均 80 分(含)以上，無記過紀錄。
- 九、申請時間：2019 年 03 月 01 日至 2019 年 03 月 15 日止。
- 十、甄試時間：2019 年 03 月 27 日至 2019 年 04 月 03 日期間，擇日舉辦

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產學合作申請書

(表單)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類別	☐ 修護類 ☐ 地服類 ☐ 資管類 ☐ 貨運類 ☐ 教育科技類			相片貼在框內 背面請以正楷書寫學校、學號、姓名
報名編號	(請由校方填寫)			
學生姓名	☐ 先生 ☐ 小姐			
身分證字號		學號		
出生年月日	民國	年	月 日	
學校名稱		科系		
聯絡電話		緊急聯絡人	姓名：	關係：
手機號碼			電話：(H)	手機：
電子郵件				
通訊地址				
英文成績	☐ TOEIC 分 (附成績證明 份) ☐ 其他			
校方填寫 (並於此處加蓋系辦或教務處章戳)	操行成績【 ☐ 無記過紀錄 ☐ 有記過紀錄、請由校方勾寫】近兩年成績			
	X 上學期	分	X 下學期	分
	X 上學期	分	X 下學期	分
	學科成績			
	X 上學期	分、下學期	分全科系 PR 值	% (請由校方填寫)
	X 上學期	分、下學期	分全科系 PR 值	% (請由校方填寫)
個人簡述				
實習地點	☐ 桃園國際機場 ☐ 高雄國際航空站 **本公司依需求保留最後決定權**			

本人同意中華航空公司得使用本人之個人資料，並同意該公司合理運用及永久保存。有關查詢、請求製給複製本，或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、利用或刪除履歷表內容部分，當事人可與中華航空人力處聯繫。

填表人簽名：

(填表人如為未成年人，應由其法定代理人共同簽署。)

法定代理人簽名：